

特 急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江应急〔2021〕23号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切实加强工矿商贸行业 领域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市（区）应急管理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好市领导批示精神和《江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当前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江安生办〔2021〕25号）等文件要求，请结合实际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2月8日台山市广一皮业有限公司发生一起气体中毒事故，造成2人不同程度中毒。经初步推断，此起事故可能由于企业春节放假停产停工废水未及时处理导致有毒气体产生积聚造成的。这是2020年10月3日以来我市发生的第二起中毒事故，充分说明节假日期间停产停工、复工复产的安全管理普遍松懈，制度落实不严格，管理人员缺位，员工情绪放松。各市（区）必须引起高度重视，要积极通过多种媒介宣传事故案例开展安全警示教育，督促企业主把安全

生产要求落实到一线职工，全员树牢安全意识，严格安全操作。

二、注重工作实效，责任落实到人。针对2月8日的中毒事故，许晓雄常务副市长批示要求“全市通报，引以为戒，举一反三，把各项安全生产要求和防范措施落实到最基层”。各市（区）要将停产停工、复产复工的安全生产要求逐级落实到人，要督导企业把隐患排查与治理做到位、把设备检修安全风险辨识与管控做到位、把生产设备及使用原辅料安全措施做到位、把值班值守工作流程及指南做到位、把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及维护做到位、把停产停工前及复产复工前的安全检查做到位。

三、转变作风紧盯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各市（区）要充分认清安全生产严峻复杂形势，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增强风险意识和忧患意识，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动火、有限空间等高危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加强新能源电池制造、冶金煤气、粉尘涉爆等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对发现的重点难点问题、重大风险隐患，切实加强整改落实，决不能因节日因素放低标准。要建立健全春节期间正常生产、停产停工、复产复工的企业台帐，突出对中毒、爆炸、坍塌等容易引起群死群伤行业领域、部位环节的安全监管，并强化行政执法，坚持整改教育与行政处罚并举，推动企业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2月10日印发

校对人：游峰